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遂溪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遂溪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根据《遂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单位名称)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内设机构 2 个:办公室、经济与联络部。单位 1979 年成立,单位属性参公管理群团机关;

2、人员情况。机构编制 5 名,后勤服务人员 1 名,年末在职 5 人数、离退休 7 人数,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侨联的六大职能是“服务经济发展、依法维护侨益、扩展海外联谊、积极参政议政、弘扬中华文化、参与社会建设”。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强化学习,全面提升党员整体素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学好《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系列党内法规,坚持不懈用党的科学理论凝心铸魂,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若干举措,推动党



干部切实提高运用党的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更加自觉践行“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做好“两个维护”。

(2) 完善侨联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通过归侨侨眷生活困难补助，切实解决了归侨侨眷的生活困难问题，表达了党和政府的深切关怀；通过开展调研及开展传承华侨文化系列活动，有利于团结和引导归侨侨眷、社会各界人士以高昂的热情推进侨乡文化建设，切实提高了广大归侨侨眷自豪感和认同感；通过法律宣传咨询服务，切实发挥在服务当地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有利于进一步听侨声、解侨忧、聚侨心，维护基层群众切身利益，不断提高全县归侨侨眷和华侨华人、涉侨企业对法律知识的知晓率，为法律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宣传推介保山，传播中华文化，宣传遂溪县侨联侨乡文化，华侨华人、归侨侨眷满意度100%。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2022年正常发放单位人员的工资，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加强三公经费管理，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节约行政成本。做好新形势下做好侨联宣传工作，传播中华华侨文化，为侨服务，为经济建设服务，为祖国完成统一服务。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年部门实际支出数79.11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数，本年实际收入数79.11元，整体支出完成率100%。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小组情况。成立评价自评小组，人员构成：组长黄华军总负责，副组长卢超负责具体的工作安排，成员刘小航负责具体工作。

(二) 自评工作过程。通过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检验本部门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衡量单位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本单位按通知要求时间和质量报送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合理制定和编报年度预算，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合理列支年度经费支出。按照县侨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2年县侨联总收入79.1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9.11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总支出79.11万元，基本支出79.1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完成率达到100%。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本单位的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能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本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制定预算，根据实际情况变动，及时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

(4) 目标完整性

本单位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5) 目标科学性

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一) 保障措施。制定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二) 支出管理

1. 支出完成率。当年部门实际支出数 79.11 万元，，本年实际收入数 79.11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

2. 结转结余率 $\leq 10\%$ 。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国库集中支付结



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 $\leq -15\%$ 。

4. 资金下达合法性。本单位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与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6. 财务合规性。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按制度严格执行；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有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等两种或两种以上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还应当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三公经费预算数，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三）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规范实施，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2. 项目监管。专项工作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一）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按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资产管理，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2. 固定资产利用率高于 95%。

3. 预算监督情况。



(一) 信息公开。按规定要求完成预决算、绩效目标、自评材料等公开信息。

(二) 绩效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表格内容、自评材料报送真实、齐全。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分析各指标实现情况，反映部门预算资金实现的整体效益。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请对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和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进行分析。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无。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2、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四) 改进措施

一是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三是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